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研究起始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其中，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研究周期一般为3—5年；重点项目资助经费为20—50万元，研究周期一般为2—3年；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为10—20万元，研究周期一般为1—2年。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应符合《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应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的研究工作。

（二）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不具备以上职称和学位条件的，须提供2名正高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在线进行。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平台网页链接为：<http://www.ywky.edu.cn/>。请登录“项目申报管理系统”，选择“重大项目”、“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进行项目申报。

（二）申报材料。申报人须自行准备需要的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

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已提交申请书但尚未完成评审的

项目，申报人可在申报系统中取消申报。申报人申报的项目在申报系统中被取消申报的，申报人不得再次申报。申报人申报的项目在申报系统中被取消申报的，申报人不得再次申报。

（三）申报时间。申报人须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申报人须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

四、评审程序

（一）申报人须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项目申请书“正文”中“二、项目设计论证”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单位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三)项目申请书由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具体申报要求见《附件》。

《附件》可在国家语委官网(www.cclw.gov.cn)下载。

联系人: 曹慧

联系电话: 010-66096726 keyanban@moec.edu.cn

学术系统技术支持: 夏老师 13554039146

附件: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

附件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3.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4.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2. 中小学教科书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规范与共享机制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时代中文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